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楊璧徽
聯絡電話：02-23565117
傳真：02-23566474
電子信箱：moi1342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戶字第11101105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01000000A111011050601-1.pdf)

主旨：檢送交友服務注意事項1份，請查照轉知所轄交友服務業者，並公布於網站，宣導民眾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111年3月15日院臺消保字第111016832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副本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本部秘書室(均含附件)

